

灵山县檀圩镇中心校

关于提前采购教学一体机的说明

灵山县财政局：

根据灵山县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5 年中央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备采购工作的通知》(灵教仪电〔2025〕1 号) 的文件精神，县教育局给我镇相关小学下达教学一体机购置项目一批，总预算金额为 102 万元。

我校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广西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灵山县檀圩镇中心校 2025 年 10 月至 12 月政府采购意向》至今未满 30 天，而县教育局要求各项目学校需在 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采购工作。鉴于此，我校需要提前开展采购工作，以确保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采购工作。

特此说明。

